岩垅乡2024年度法治建设方案

为切实提升岩垅乡法治建设工作水平，坚持用法治理念凝聚共识、用法治思维推动发展、用法治手段解决问题，为我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任务，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努力打造法治政府、廉洁政府、效能政府、诚信政府推进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工作目标

通过持续推进，实现党对基层法治建设的领导进一步加强基层依法治理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基层依法治理成效明显提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更加维护执法司法权威，权力运行受到更加有效监督制约，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得到更加有效保障，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形成。

三、主要任务

（一）切实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统筹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的各方面，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有关部门协同推进，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重要位置，认真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实年度工作部署，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指导和督查，每半年召开1次党委会议听取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特别是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的环节进行分析研究，采取有力措施予以及时解决。

（二）全面推进政府行政职能转变。着力解决政府职能转变与“放管服”改革不同步的顽疾，清晰合理确定政府及部门职责权限，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深入打造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外资企业、商会、协会参与制定重大涉外政策工作机制。深入开展“优化环境·法惠民企”活动。

（三）健全和完善重大决策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的听取意见制度、听证制度、合法性审查制度、集体决定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和公众评价机制等，将行政决策纳入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的轨道。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决策咨询论证专家库，完善决策的智力支持系统，加快实现政府信息公开法定化，畅通公众参与决策渠道。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组织政府法律顾问为政府的重大行政决策服务，提出法律咨询意见，办理领导批办的法律事务。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开展行政执法。建立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对违法者依法严惩，对守法者无事不扰，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大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权力事项上网运行督导力度。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认真有效地开展行政内部监督，加强专门监督，对人民法院受理的行政案件，严格落实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度，积极应诉和答辩，自觉履行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和裁定。加大行政复议工作力度，贯彻实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重视行政复议在化解行政争议中的作用，畅通复议渠道，规范复议程序，提高复议质量，加强行政复议能力建设。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群众投诉、举报违法行为制度和途径，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建立健全信访工作责任制和具体信访事项的处理规则，及时督查信访事项的办理，依法处理好各类社会矛盾。

（五）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自觉履行法院生效裁判。落实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支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健全常态化责任追究机制，严肃追究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以及多头执法、越权执法、粗放执法、暴力执法选择性执法、运动式执法等行为。强化审计监督和财政监督，建立健全与顺化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监督机制。公共工程建设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强化内部流程控制，加强内部层级监督。强化审计监督，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履职。

（六）扎实有力开展法治创建活动。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党章基本内容和党内法规制度。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深入开展“法德共进”活动。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网络平台建设。深化法治城市创建活动，积极构建法治创建法治示范镇、民主法治示范村。

（七）聚力打造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定期组织法制讲座和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依法行政知识法制法规的学习。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执法理论和执法业务培训，建立法律培训制度。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的培训。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用人导向。把法治观念强不强、法治素养好不好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在相同条件下，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得到优先提拔使用

四、工作要求

1.要强化组织领导。镇将加强和改进党委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协作配合、社会广泛参与的法治建设体制。充分发挥党委的作用，通过制定

规划、政策指导、督促检查、创建考核、典型示范等措施，深入推进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形成公正廉洁执法直接抓、法制宣传教育组织抓、社会管理法治化协调抓、依法行政推动抓的工作模式；积极发挥人民团体、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和广大群众的作用，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投身法治实践，形成法治建设人人参与、法治社会人人共享的工作氛围。

2.要落实工作责任。各单位要对本地、本部门法治建设工作的目标要求和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落实工作责任，加强对本地本部门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和督查指导。要健全完善领导责任制、部门责任制，进一步落实责任追究制度，把法治建设的任务、责任层层级级落实到位。

3.要注重创新实践。各单位要深入研究新形势下法治建设特点规律，积极谋划新思路、推出新举措、建立新机制。坚持以项目化管理方法推进法治建设，以重点项目的突破带动法治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坚持以信息化管理手段推进法治建设，加快构建上下贯通、左右连接的法治建设综合信息平台。深入实施“一村一品”工程，各单位要积极推广创新成果，着力培育示范典型，用先进典型引导和促进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形成具有岩垅特色的法治建设品牌。

4.要提高创建绩效。镇将进一步健全创建体系，推动法治创建科学化、规范化。在创建内容上，更加注重与社会管理、平安建设、队伍建设相结合，充分发挥法治的保障作用，形成相互促进的良好工作格局；在创建标准上，更加注重让群众评判，完善民意调查和社会评价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形成正确的工作导向；在创建方法上，更加注重全社会齐抓共创，形成党政推动、干群互动、舆论发动、各方联动的生动局面。

洪江市岩垅乡人民政府